

中共东南大学委员会文件

东大委〔2025〕16号

关于王军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党工委，各基层党委、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，党委各部、委、办，工会、团委：

因工作需要，经研究决定：

王军同志任机械工程学院党委书记、党校校长（兼），免去其仪器科学与工程学院党委书记、党校校长（兼）职务；

黄亚继同志任能源与环境学院党委副书记（主持工作）、党校校长（兼）；

顾伟同志任电气工程学院党委副书记（主持工作）、党校校长（兼），免去其党委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部副部长职务；

彭龙同志任机械工程学院党委副书记、党校副校长（兼），

免去其党委办公室副处长级秘书职务；

免去杨文燮同志能源与环境学院党委书记、党校校长（兼）职务；

免去赵剑锋同志自动化学院党委副书记、党校副校长（兼）职务。

因年龄原因，决定：

免去倪中华同志机械工程学院党委书记、党校校长（兼）职务；

免去郑建勇同志电气工程学院党委书记、党校校长（兼）职务；

免去孙岳明同志化学化工学院党委书记、党校校长（兼）职务；

免去顾芳同志机关党委书记、党校校长（兼）职务；

免去邱卫东同志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党委书记（无行政级别）职务。

上述同志职务任免时间从 2025 年 3 月 10 日起算。

因任职试用期满，考核合格，经研究决定：

张涌同志正式任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党委副书记、党校副校长（兼）；

张航同志正式任交通学院党委副书记、党校副校长（兼）；

陈韵同志正式任法学院党委副书记、党校副校长（兼）；

顾青瑶同志正式任集成电路学院党委副书记、党校副校长

(兼)。

上述同志任职试用期计入任职时间。

中共东南大学委员会

2025年3月12日

(主动公开)

抄送：各校区，各院、系、所，各处、室、直属单位，各学术
业务单位。

东南大学党委办公室

2025年3月12日印发
